##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 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鉴垣先生主 持,会议采取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会议应到监事 3 人,实到监事 3 人,授权代表0人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通过记名 投票的方式,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,公司监事会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 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 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刊登于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 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公告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0月27日